

建议字〔2017〕第10号

结果分类： A

## 对秦皇岛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第127号建议的答复

徐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建议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文物保护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和《河北省实施〈文物保护法〉办法》，坚持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加强管理”的文物工作方针，实施“文明铸市”战略，取得了一定成绩。

**一、开展普查，制定规划。**（一）成立文物普查机构。先后成立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、可移动文物普查领导小组。借助省局的力量，完成了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、开展了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，全面掌握了全市文物的数量、分布、特征、保存现状、环境状况等基本情况。（二）摸清文物资源状况。我市拥有世界文化遗产明长城223.1公里，共登记不可移动文物619处，其中，古遗址266处、古墓葬33处、古建筑139处、石窟寺及石刻22处、近现代重要史迹和代表性建筑158处。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1处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2处，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70处。全市现有文物藏品5234件，其中，珍贵文物362件（一级文物9件，二级文物32件，三级文物321件）。全市现有各级各

类博物馆、纪念馆 17 座，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 1 座（山海关），省级历史文化名村 1 座（抚宁县界岭口村）。（三）制定保护规划。先后编制了《文化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》、《秦行宫遗址保护规划》《秦皇岛港口近代建筑群保护规划》、《北戴河近代建筑群保护规划》等规划，用规划引领文保工作。

**二、加强管理，科学保护。**（一）建立保护档案。制定了文物保护单位管理档案，健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，实现文物保护单位规范化，及时掌握文物保护单位状况。（二）公布文物保护单位名录。成功推荐申报国家级、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3 处。公布了四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，共计 98 处，公布了全市不可移动文物名录。（三）依法开展保护。依照《文物保护法》，加大文物执法力度，通过加强文物巡查、进行文物安全大排查、聘请文物保护单位等方式加强了文物保护单位工作，近几年来依法处理了卢龙盗窃田野文物、非法整修南山信号台等案件，保护了全市文物安全。

**三、编制方案，实施项目。**（一）编制方案。编制完成了秦皇岛长城、北戴河近代建筑群、港口近代工业遗产等文物保护单位方案 22 项，金属文物科技保护方案 4 项。（二）争取项目。近年，经我局争取，秦皇岛长城、北戴河近代建筑群、山海关八国联军军营旧址、卢龙永平府城墙、秦皇岛港口近代建筑群等 9 项文物保护单位列入省文物保护单位库。（三）实施项目。组织实施了板厂峪一期长城维修工程、山海关关城镇东楼瓮城东墙维修加固工程、六国饭店保护维修工程等 9 项保护工程。

**四、突出重点，展示特色。**（一）弘扬长城文化，推进长城维修工程。争取国家资金 2 亿元，完成了山海关古城长城修复工作，启动了第一关至老龙头段的长城修复工程，同时开展了板厂峪长

城、花场峪长城维修工程。（二）弘扬传统文化，推进市博物馆建设。2006年，我市启动市博物馆选址工作，到2013年将博物馆选址定在新行政中心西侧，占地40亩，建筑面积地上2万平方米、地下6000平方米。2014年4月3日，市规委会通过了建设方案，同时开展了征地拆迁等工作，完成了布展大纲《海岳明珠——秦皇岛》的编写，目前已启动实施。（三）弘扬秦皇文化，推进秦行宫遗址保护利用。2009年8月，经我市争取，省文物局将被誉为“七五”期间全国“十大考古新发现”之一的秦行宫遗址交给我市后，启动了秦行宫遗址保护利用项目。2010年6月，完成了《北戴河秦行宫遗址保护规划》，2012年8月，《北戴河秦行宫遗址保护规划》通过了国家文物局批准，2013年11月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实施，2014年5月，《北戴河秦行宫遗址保护与展示设施方案》通过专家论证和国家文物局审批。秦行宫遗址主要建设内容分为遗址保护区、博物馆和配套服务区。目前已进入实施阶段，2018年对外开放。（四）弘扬特色文化，扶持专题博物馆建设。围绕展示我市地域特色文化，通过政府与社会的共同努力，建成了长城博物馆、玻璃博物馆、鸟类博物馆、轮滑博物馆、港口博物馆、柳江地学博物馆等一批特色专题博物馆，形成了“博物馆之城”的雏形。

**五、合理利用，促进发展。**（一）发挥经济效益。依托长城，先后建成了山海关古城、董家口、板厂峪等长城景区，年接待中外游客近千万人次。（二）推动城市建设。借文物保护开发利用，在山海关形成了以明清文化为特点的古城风貌，在北戴河形成以近代名人别墅为特色的蓝天、绿树、红瓦、素墙的人文景观，在海港区形成了以港口近代工业遗产为特色的港城遗韵。结合西港

搬迁，编制了《秦皇岛港口近代建筑群保护规划》，实施了原开滦矿务局外籍高级员司特等房维修工程、启动了南山电厂维修等工业遗产的保护利用，为城市建设打造特色、注入新的活力。（三）扩大社会影响。依托地域文化，一批“国字号”文化之乡落户我市，例如青龙县被命名为“中国奚族文化之乡”，卢龙县被命名为“中国孤竹文化之乡”，山海关被命名为“长城文化之乡”和“孟姜女文化之乡”等。为纪念邓小平、习仲勋提出“爱我中华、修我长城”30周年，组织山海关国际长城节，开展了“感恩上海、携手长城”等活动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，提升了我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同时，我局将不断探索文物保护的新途径，目前，已着手开展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工作，以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文物保护的格局逐渐形成。

秦皇岛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（版权）局

2017年8月30日

签发领导：李文生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猛 3642027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厅，（市财政局，市教育局）。